

考試院、行政院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9 月 23 日
發文字號：考臺組貳二字第 11100107161 號

院授人給字第 11100022842 號



修正「政務人員退職撫卹條例施行細則」部分條文。

附修正「政務人員退職撫卹條例施行細則」部分條文

院長 黃 榮 村

院長 蘇 貞 昌